

反對《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Miss Tam to: bc_59_16@legco.gov.hk
[REDACTED]

28/09/2017 16:28

敬啟者:

在下驚聞香港政府草議《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》，以「打擊恐怖主義」為由，將禁止香港市民離境。在下自問日日留意時事，但今日才得知有關草案，並慌忙看見諮詢期止於今天(2017年9月28日)五時!

雖然保安局表示3月9日曾向香港律師會作簡介，但此草案並未在香港社會廣泛討論研究，請容許在下詢問普遍香港市民是否明白瞭解此草案?

就目前所有資料，我反對《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》，敬請保安局為免日後社會抗議，重新向香港市民廣泛諮詢。

因香港居民有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遷徙的自由，有移居其他國家和地區的自由。香港居民有旅行和出入境的自由。有效旅行證件的持有人，除非受到法律制止，可自由離開香港特別行政區，無需特別批准。

敬候卓裁

Tam Hoi Shan id. [REDACTED]

電話: [REDACTED]

傳送自 Android 上的 Yahoo Mail